证券代码:688317　　证券简称:之江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8幢102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1,032,4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1,032,4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6.482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6.482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邵俊斌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现场结合通讯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结合通讯出席3人;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倪卫琴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722	99.9314	48,713	0.068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722	99.9314	48,713	0.068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122	99.9305	49,313	0.069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122	99.9305	49,313	0.069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722	99.9314	48,713	0.0686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722	99.9314	48,713	0.0686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122	99.9305	49,313	0.069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122	99.9305	49,313	0.069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83,722	99.9314	48,713	0.0686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6,013,562	99.1866	49,313	0.8134	0	0.0000
6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14,162	99.1965	48,713	0.8035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013,562	99.1866	49,313	0.8134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6,013,562	99.1866	49,313	0.813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2、议案4、6、7、8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春辉、任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于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17　　证券简称:之江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4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14:00-15: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方式召开

● 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下午17:00前通过电子邮件(info@liferiver.com.cn)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14:00-15:30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时间: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14:00-15:30

2、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方式召开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邵俊斌先生、总经理吕力琅女士、副总兼董事会秘书倪卫琴女士、财务总监姜长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下午17:00前通过电子邮件(info@liferiver.com.cn)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也可在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14:00-15:30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21-34635507

电子邮箱:info@liferiver.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7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份通知债权人暨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2021年4月20日,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昌电子")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及注销相关事项的议案》。2021年5月12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2日、2021年5月1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公司于2020年实施了发行股份购买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宏仁")100%股权项目,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及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合称"业绩承诺方")签订的《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之业绩补偿协议》、《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一)》(以下合称"《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业绩承诺方承诺无锡宏仁在2020-2022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如有)截至当期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下表所示金额:

(单位:万元)

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当期承诺净利润数	8,600.00	9,400.00	12,000.00

即,业绩承诺方承诺无锡宏仁在2020-2022年累计的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如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承诺净利润数(即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8,600.00	18,000.00	30,000.00

在业绩承诺期内,无锡宏仁任一会计年度下的当期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一)》规定的相应年度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承诺方应于当年度即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履行其补偿义务,即,业绩承诺方的业绩补偿义务触发条件如下:

业绩承诺期	当期累计实现净利润占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的比例	
	小于100.00%	大于100.00%
第一年度(2020年)	应当补偿	无需补偿
第二年度(2021年)	应当补偿	无需补偿
第三年度(2022年)	应当补偿	无需补偿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1]11740号),无锡宏仁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计为74,106,400.81元,与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数8,600.00万元比较,完成率为86.17%,业绩承诺方需要向上市公司进行股份补偿,其中: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应补偿股份数量为7,947,087股,聚丰投资有限公司应补偿股份数量为2,649,02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以1元总价回购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7,947,087股以及聚丰投资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2,649,029股,并予以注销。上述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14,471,311股变更为903,875,195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914,471,311元变更为903,875,195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本次回购注销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关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的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2020年5月13日至2021年6月28日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728号保利中创孵化器3号楼212室

邮编:510530

电话:020-82266156

传真:020-82266794

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前述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6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728号保利中创孵化器3号楼212室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8,531,19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544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瑞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其中董事林瑞荣、江胜宗、刘焕章、林仁宗,独立董事何贤波现场出席会议,董事李金发、林材波,独立董事何志儒、黄颖聪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其中任建军现场出席会议,龚冠华、吴最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陈义华出席会议;财务负责人萧志仁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34,487	97.6608	65,400	0.7229	146,200	1.6163

5、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6、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38,193	99.9682	65,400	0.0107	127,600	0.0211

9、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10、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11、议案名称:公司章程修订(第九次修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8,319,593	99.9652	65,400	0.0107	146,200	0.0241

12、议案名称: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34,487	97.6608	65,400	0.7229	146,200	1.6163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及注销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49,087	97.8222	69,400	0.7671	127,600	1.410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情况的议案	5,664,287	96.3988	65,400	1.1130	146,200	2.4882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38,469,772	99.5008	65,400	0.1691	127,600	0.330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13个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其中议案11、12、13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益群律师、高毛英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6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现场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琳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李天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后,以上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2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6月3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701-707,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3日

至2021年6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0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选举孙箭华先生	√
12.02	选举崔丽野先生	√
12.03	选举康小然先生	√
12.04	选举沈立华女士	√
12.05	选举黄凯先生	√
12.06	选举陈琳女士	√
13.00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3.01	选举于长春先生	√
13.02	选举高岩先生	√
13.03	选举李蕊女士	√
14.00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4.01	选举李天竹先生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21年5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及2021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0、11、12、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08	赛诺医疗	2021/5/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6月1日9:00-11:30,13:00-16:0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701-707,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82163261,传真:022-59862904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 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 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 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 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提供上述1、2项相同的资料复 印件。登记时间同上,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1年6月1日下午16:0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1、联系人:黄凯

2、电话:010-82163261

3、传真:022-59862904

4、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中坤大厦 701-707

5、邮编:100044

6、电子邮箱:ir@sinomed.com,huangkai@sinomed.com

(二)其他

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01	选举孙箭华先生			
12.02	选举崔丽野先生			
12.03	选举康小然先生			
12.04	选举沈立华女士			
12.05	选举黄凯先生			
12.06	选举陈琳女士			
13.00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1	选举于长春先生			
13.02	选举高岩先生			
13.03	选举李蕊女士			
14.00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4.01	选举李天竹先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3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赛诺医疗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孙箭华先生、崔丽野先生、康小然先生、沈立华女士、黄凯先生、陈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于长春先生、高岩先生、李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于长春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赛诺医疗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方式

上述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将由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任期三年,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2021年6月6日起至2024年6月5日止。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其他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比例未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箭华,男,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佛罗里达州立大学博士,京津冀生物医药产业化示范区创业领军人才。1979年9月至1983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生物系生化专业,获学士学位;1983年9月至1985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生物系生化专业,攻读硕士学位;1986年1月至1992年4月,就读于美国佛罗里达州立大学分子生物物理学专业,获得理学博士学位;1991年至1995年,在美国Scripps Research Institute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1996年至2000年,任美国Terion Industries公司技术总监;2001年至2007年,创立北京福基阳光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总经理;2007年9月创办赛诺医疗,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孙箭华先生合计持有(直接和间接)公司股票98,747,1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0847%。孙箭华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崔丽野,男,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药物化学专业学士,天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中美天津史克制药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片剂产品主任、制造部主管、技术支持经理、葛兰素史克制药有限公司(天津)生产经理;中美天津史克制药有限公司价值流经理;2010年至今,任赛诺医疗生产运营副总经理。现任赛诺医疗董事。

崔丽野先生合计持有(直接和间接)公司股票2,033,3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959%。崔丽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康小然,男,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学士、副研究员。历任2007年至2009年,任北京福基阳光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9年至今,历任赛诺医疗研发项目经理、质量经理、注册经理、法规与临床事务总监、助理总裁。现任赛诺医疗董事。

康小然先生合计持有(直接和间接)公司股票1,355,5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306%。康小然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沈立华,女,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中级会计师。曾任天津勤美达工业有限公司主管会计、博爱(中国)膨化芯材有限公司成本会计、天津德普诊断产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西蒙克拉电子(天津)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天津华立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3年至今,任赛诺医疗财务总监。现任赛诺医疗董事。

沈立华女士合计持有(直接和间接)公司股票87,3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13%。沈立华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凯,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业经济专业学士。曾任中国投资发展促进会学术部主任助理、主任,参与平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信泰人寿)筹备工作,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办外事室主任、北京分公司办公室主任;2016年2月起任赛诺医疗总裁助理。现任赛诺医疗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凯先生合计持有(直接和间接)公司股票300,21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732%。黄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琳,女,1982年出生,理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诺维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拜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业务伙伴,新希望-草根知本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总监。2018年11月起任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20年12月起担任公司监事,现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于长春,男,195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2年至1992年,任吉林财贸学院讲师;1992年至1997年,任长春税务学院教授;1997年至1999年,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后流动站工作;1999年至2012年,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主任。2012年至今为退休状态,2013年12月至2020年3月任金川集团董事;2015年10月至2020年4月,担任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8月至2021年1月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至2021年4月,任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赛诺医疗独立董事。

于长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高岩,男,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西北大学金融博士,注册金融师。1984年至1988年就读于北京大学计算数学专业,获学士学位;1990年至1992年就读于美国密执安州立大学,攻读硕士学位;1992年至1995年在美国纽约城市大学学习管理学博士课程;1997年至2002年就读于美国西北大学,获得金融博士;2001年至2003年在美国纽约城市大学任访问教授;2003年至2004年在美国加州州立大学洛杉矶分校任助理教授;2004年至2010年在上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任教;2014年至2019年9月,任北京中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至今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管理实践教授,同时担任北京安泰极视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典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联合发展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日本经纬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天地资本投资合伙人。2021年6月起担任赛诺医疗独立董事。

高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蕊: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学学士、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学硕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学博士,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学博士后、美国明尼苏达大学访问学者。现为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地方财政金融与农村法治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银行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农业经济法研究会理事等。

李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4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赛诺医疗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李天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赛诺医疗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选举方式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任期三年,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自2021年6月6日起至2024年6月5日止。

三、其他说明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对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13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天竹,男,1983年3月出生,吉林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至2007年任北京福基阳光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7年至2020年,历任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研发总监。2021起任赛诺医疗全资子公司赛诺心畅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现任公司监事。

李天竹先生合计持有(直接和间接)公司股票1,355,5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306%。李天竹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7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发布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1年5月19日(周三)下午15:00-16:30在全景网举办2021年度天津辖区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崔丽野先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沈立华女士,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黄凯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5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召开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议案",选举蔡文彬先生、缪翔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上述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职工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1年6月6日起至2024年6月5日止。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13日

附件:

职工监事简历

蔡文彬,男,1984年1月出生,天津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专业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至2007年,任北京福基阳光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07年至今,历任赛诺医疗研发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生产总监、工艺总监、研发总监。现任赛诺医疗监事。

蔡文彬先生合计持有(直接和间接)公司股票1,355,5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306%。蔡文彬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缪翔飞,男,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2001年至2007年,历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三院33所北斗公司项目经理、生产技术部副经理;2009年至今,历任赛诺医疗生产经理、地区销售经理、国际销售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总裁助理。现任赛诺医疗总裁助理。

缪翔飞先生合计持有(直接和间接)公司股票162,6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97%。缪翔飞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